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

樓

承辦人:郭家瑜

電話: 06-2991111分機7898

電子信箱: image7898@mail. tainan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3034590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0345907A00_ATTCH2.pdf)

主旨:檢送「臺南市113年度補助國中小參加國際機器人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(如附件)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臺南市113-116年機器人教育中程計畫」、「臺南市 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人員因公出國案件處理原則」、「臺 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因公出國案件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拓展學生國際視野,增進與其他國家機器人教育交流與 合作,學習機器人技術與應用,特訂定本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相關資訊如下:

(一)申請對象:

- 1、本市所屬國民中小學師生。
- 2、以參與「FIRST (For Inspiration and Recognition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) Championship國際賽」與「日本加賀RoboRAVE國際機器人競賽」者為限,可跨校參與,每校不限參與人數。
- (二)實施期程:自即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(星期二)止。





(三)申請方式:

- 1、採隨到隨審,請於出國前2週將核章實施計畫(如附件) 正本送(寄)交至本局課程發展科林禹萱小姐,郵寄方 式以郵戳時間為憑,逾期概不受理;並請將核章後電 子檔寄送至本局承辦人信箱(cava9394@tn.edu.tw)。
- 2、本局審核後另案核定經費,請務必依照實施計畫及人數參與,若屆時行程/實施對象有調整的情形,請務必通知本局承辦人林禹萱小姐(電話:06-299-1111分機8727)。

(四)補助項目及原則:

- 1、補助項目:以交通費為限。
- 2、補助原則:
 - (1)本案補助亞洲(包含關島)地區每人補助新臺幣 5,000元。
 - (2)亞洲以外之地區每人補助新臺幣1萬元。
 - (3)以學校為申請單位:每人每年以補助1次為原則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局課程發展科電 2024/03/26文

